

洛阳·城事

10多天里,小冠霖先后被两位好心人收留,因不想回家她还撒了谎
对她走失期间多次说“想在外面玩,不想回家”的话,专业人士表示,对孩子来说——
家庭和睦、平等交流、陪伴很重要

后续报道



小冠霖和她的爸爸(右三)及帮助她的热心市民

□记者 韩霖 特约记者 李耀武 文/图

16日,本报持续关注、走失10多日的余冠霖平安回家了。(详见本报11日A06版、17日A09版报道)小冠霖的事情引起了市民广泛关注,本报记者跟随办案民警,走访了帮助小冠霖的热心人,讲述背后的故事。

刚开始,好心姐姐将她带回了家

5月3日下午,肖丽琳娜在七里河附近遇到了余冠霖。

“当时她一个人坐在路边,低着头不知道在玩什么,我就上前问她。”肖丽琳娜说,“开始她什么都不肯说,后来见我走,她就说想跟我一起回家玩玩。”

“眼看天色不早了,我就想先把她带回家再报警。”于是,肖丽琳娜便将余冠霖带回自己位于芳菲路河洛世家小区附近的家中。

将小冠霖安顿好后,肖丽琳娜想打电话报警,却被小冠霖拦住了,她说自己和父母说过了,出来散散心,住一晚就走。

第二天一早,小冠霖就出门了。快晚上时,她又回到肖丽琳娜家,说自己去上学了,中午回家跟父母说过了,要在这里暂住。

就这样,小冠霖在肖丽琳娜家住了一个多星期。“后来她没有再回来,别人说见她在附近广场上玩。”肖丽琳娜说,“我以为她已经回家了,就没在意。”

随后,在广场附近开超市的杜先生见到了小冠霖,在与金谷派出所发出的寻人启事核对后,报了警。

热心的饭店老板,曾多次叫她到店内吃饭

昨日9时许,记者见到了小冠霖,在爸爸妈妈陪伴下的她很活跃。当被

问到在这离开家的10多天里有没有想家时,她却跑开了。

小冠霖走失期间经常逗留的广场附近一家饭店的老板刘先生说,他多次看到小冠霖一个人在附近玩耍,还叫她到店内吃饭,但问她啥她都不说。

“有一次我趁她吃饭时给派出所打电话,不小心被她听到了,她飞快地跑了,以后就再也沒到店里面来。”刘先生说。

在小冠霖离家的这10多天里,好心人都多次试图帮她回家,她却有意躲避,并多次表示“想在外面玩,不想回家”,这也引起了我们的深思。

讨论:家庭环境对孩子的成长很重要

家住河洛世家小区的魏女士说:“有孩子后,家庭生活压力会不断增大。做父母的难免会因为不顺心的事而拌嘴,经常处于这种剑拔弩张的环境中,孩子难免受影响。”

小学教师方老师说,家长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,对孩子的成长教育至关重要。家长的一些行为,有可能在孩子身上映射出来。因此,在教育孩子时,家长要以身作则,对于孩子身上出现的问题,要因势利导,切勿简单粗暴。

洛阳理工学院教育学博士、洛阳家庭婚姻研究会副会长韩少华表示,幸福美满的家庭,是孩子产生归属感的根源。家庭不和睦,会让孩子恐惧,从而逃避,严重的会导致孩子离家出走。“家庭问题会对儿童心理成长带来巨大影响,也会影响其性格。后天常表现为生活不规律、人际关系处理不当、婚后关系紧张等。当然,也有少部分可以通过后天教育或经历进行补救,但收效甚微。”

韩少华建议,家长无论多忙,都要抽时间陪孩子,在与孩子交流时,要遵循平等、尊重、独立的原则。

20世纪50年代的“股票”,您见过吗?

其恐难兑换,但具有一定的收藏价值

□记者 郭秩铭 见习记者 陈涵晗 文/图

说起股票,很多市民都不陌生,可您见过新中国成立初期的“股票”吗?近日,市民郭先生从家中翻出一张1956年的“股票”,想让《洛阳晚报》记者帮忙问问这张“股票”是否还能兑换,或者有没有收藏价值。

无意间翻出半个多世纪前股金总额约370元的“股票”

昨日上午,《洛阳晚报》记者在郭先生家中见到了这张已有59年历史的“股票”。

这张“股票”约有A4纸大小,纸张已破损、泛黄,但主体部分保存完好,字迹也很清晰。“股票”一面,在浅绿色的底色上,印有“股票”两个大字,构成背景,上面写着这是“洛阳市公私合营企业股票”,企业名称为“公私合营民生制药厂”,创设年月是“公元一九五六年元月”,股东姓名“郭××”,股金总额为“叁佰陆拾陆元贰角”。此外,上面还盖有公方、私方的印章。

“股票”另一面,以表格形式列出从1956年到1961年每年、每季度的利息,但由于年代久远部分字迹已看不太清楚了。

郭先生说,这张“股票”是他父亲的。“20世纪50年代那会儿,我父亲在做小生意,可能参与了公私合营,才有了这张‘股票’。以前我听他提过这张‘股票’,但是从来没见过。”郭先生说,父亲几年前去世后,他们也忘了这件事,最近在家里找东西时,才把这张“股票”翻了出来。

时代变迁,“股票”恐难兑换

“那会儿,很多普通职工一个月

工资也就一二十元,‘股票’上显示的366.2元股金在当时可是不小一笔钱呢。”郭先生说,翻出“股票”后,他琢磨着现在是否还能把“股票”兑换。

为此,记者与民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取得联系。一名负责人表示,过去半个多世纪,当年的洛阳民生制药厂经过多次重建,已经从曾经的国有企业改制成了现在的私企,原来发行的“股票”已经不能在现在的企业进行兑换了。

记者查询相关信息发现,1979年1月,国家出台《党对民族资产阶级政策问题》规定:“公私合营时股票股息发放到1966年9月结束,现有资产阶级工商业者要求领取在此前未领股息是可以的。”接着财政部又在当年下发文件,确定不再清退私股股金。1983年2月,中共中央统一战线工作部和商业部联合发文规定:国家已按年息五厘发给定息,发至1966年第三季度,公私合营资产(包括核定投资房屋)已属国家所有,不应退还本人。

记录历史变革,具有一定的收藏价值

洛阳民俗博物馆馆长王支援说,20世纪50年代国家进行社会主义改造,大小私有工商业企业被收为国家所有,这些企业的所有人和一些私营个体劳动者也获得了相应的股权,因此郭先生家的这张“股票”当年在全国有很多,特别是在北京、上海等私营工商业发达的城市。

“这些‘股票’算不上文物,但也是国家历史变革和一些企业发展历史的见证,有一定的收藏价值,希望家里还有这些东西的市民好好保存。”王支援说。



郭先生展示五十九年前的“股票”